关于万家健康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申购、赎回、基金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年12月26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万家健康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万家健康产业混合	
基金主代码	010054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年9月30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万家健康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万家健康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申购起始日	2020年12月29日	
赎回起始日	2020年12月29日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0年12月29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20年12月29日	
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0年12月29日	
下属基金份额的基金简称	万家健康产业混合A	万家健康产业混合C
下属基金份额的交易代码	010054	010055
该基金份额是否开放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是	是

2.申购、赎回、基金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办理时间

本基金管理人将于2020年12月29日起开始办理本基金的申购、赎回、基金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投资者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若该交易日为非港股通交易日，则基金管理人有权暂停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业务），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

基金管理人不得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或者时间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或者转换。投资者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申购、赎回或转换申请且登记机构确认接受的，其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为下一开放日该类基金份额申购、赎回的价格。

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期货交易市场、证券/期货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其他特殊情况或根据业务需要，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以下简称"《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申购业务

3.1申购金额限制

（1）投资者申购时，通过本基金的电子直销系统（网站、微交易）或非直销销售机构申购时，原则上，每笔申购本基金的最低金额为10元（含申购费）；投资者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中心每笔申购本基金的最低金额为100元（含申购费）。在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前提下，各销售机构对申购限额及交易级差有其他规定的，以各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

投资者将当期分配的基金收益转购基金份额或采用定期定额投资计划时，不受最低申购金额的限制。

（2）投资者可多次申购，对单个投资者累计持有份额不设上限限制。但对于可能导致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的比例达到或者超过基金份额总数的50%，或者变相规避前述50%集中度的情形，基金管理人有权采取控制措施。

（3）基金管理人有权规定本基金的总规模限额，以及单日申购金额上限和净申购比例上限，并在更新的招募说明书或相关公告中列明。

（4）当接受申购申请对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构成潜在重大不利影响时，基金管理人应当采取设定单一投资者申购金额上限或基金单日净申购比例上限、拒绝大额申购、暂停基金申购等措施，切实保护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基金管理人基于投资运作与风险控制的需要，可采取上述措施对基金规模予以控制。具体见基金管理人相关公告。

（5）基金管理人可在不违反法律法规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金额等数量限制，或者新增基金规模控制措施。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2申购费率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用由申购A类基金份额的投资者承担，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等各项费用，不列入基金财产。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

本基金对通过基金管理人的直销中心申购的特定投资者群体与除此之外的其他投资者实施差别的申购费率。

特定投资者群体指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可以投资基金的地方社会保障基金、企业年金单一计划以及集合计划、企业年金理事会委托的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企业年金养老金产品、职业年金计划、养老目标基金、个人税收递延型商业养老保险等产品。如将来出现经养老基金监管部门认可的新的养老基金类型，基金管理人可在招募说明书更新时或发布临时公告将其纳入特定投资者群体范围。

特定投资者群体可通过本基金直销中心申购本基金。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情况变更或增减特定投资者群体申购本基金的销售机构，并按规定予以公告。

通过基金管理人的直销中心申购本基金的特定投资者群体申购费率如下：

申购金额（M）	A类基金份额申购费率	C类基金份额申购费率
M＜100万	0.15%	0
100万≤M＜300万	0.12%	
300万≤M＜500万	0.08%	
M≥500万	每笔1,000.00元	

其他投资者的申购本基金的申购费率如下：

申购金额（M）	A类基金份额申购费率	C类基金份额申购费率
M＜100万	1.50%	0
100万≤M＜300万	1.20%	
300万≤M＜500万	0.80%	
M≥500万	每笔1,000.00元	

投资者在一天之内如果有多笔申购，适用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

3.3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1、申购份额及余额的处理方式

申购的有效份额为按实际确认的申购金额在扣除相应的费用后，以申购当日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计算，有效份额单位为份。本基金分为A类和C类两类基金份额，两类基金份额单独设置基金代码，分别计算和公告基金份额净值。申购涉及金额、份额的计算结果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两位以后的部分四舍五入，由此产生的误差计入基金财产。

2、基金申购份额的计算

（1）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

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时采用前端收费模式（即申购基金时缴纳申购费），投资者的申购金额包括申购费用和净申购金额。申购A类基金份额的计算方式如下：

净申购金额=申购金额/（1＋申购费率）

（注：对于适用固定金额申购费用的申购，净申购金额＝申购金额－固定申购费用金额）

申购费用=申购金额-净申购金额

（注：对于适用固定金额申购费用的申购，申购费用＝固定申购费用金额）

申购份额=净申购金额/申购当日A类基金份额净值

例：某投资者（非特定投资者群体）投资10,000.00元申购本基金的A类基金份额，对应申购费率为1.50%，假设申购当日A类基金份额净值为1.0500元，则可得到的A类基金份额为：

净申购金额=10,000.00/（1+1.50%）= 9,852.22元

申购费用=10,000.00-9,852.22= 147.78元

申购份额=9,852.22/1.0500= 9,383.07份

即：该投资者（非特定投资者群体）投资10,000.00元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对应申购费率为1.50%，申购当日A类基金份额净值为1.0500元，则可得到9,383.07份A类基金份额。

（2）C类基金份额的申购

申购C类基金份额的计算方式如下：

申购份额＝申购金额/申购当日C类基金份额净值

例：某投资者投资50,000.00元申购本基金的C类基金份额，假设申购当日C类基金份额净值为1.0500元，则可得到的C类基金份额为：

申购份额=50,000.00/1.0500=47,619.05份

即：该投资者投资50,000.00元申购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申购当日C类基金份额净值为1.0500元，则可得到47,619.05份C类基金份额。

4.赎回业务

4.1赎回份额限制

（1）投资者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赎回。

（2）本基金不设单笔最低赎回份额限制。

（3）在销售机构保留的基金份额最低数量限制。

若某笔赎回将导致基金份额持有人在销售机构（网点）保留的基金份额余额不足1.00份的，基金管理人有权将投资者在该销售机构保留的该类基金剩余份额一次性全部赎回。在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前提下，各销售机构对赎回份额限制有其他规定的，以各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

（4）基金管理人可在不违反法律法规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赎回份额数量限制，或者新增基金规模控制措施。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4.2赎回费率

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针对A类基金份额，对持续持有期少于30日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等于或长于30日、少于90日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费总额的75%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等于或长于90日但少于180日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费总额的50%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等于或长于180日但少于365日的投资者，应当将不低于赎回费总额的25%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等于或长于365日的投资者不收取赎回费。针对C类基金份额，对持续持有期少于30日的投资者收取的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赎回费未归入基金财产的部分，用于支付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具体如下：

持有时间（Y）	赎回费率
Y＜7日	1.50%
7日≤Y＜30日	0.75%
30日≤Y＜180日	0.50%
180日≤Y＜365日	0.25%
Y≥365日	0

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具体如下：

持有时间（Y）	赎回费率
Y＜7日	1.50%
7日≤Y＜30日	0.75%
Y≥30日	0

4.3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1、赎回金额的处理方式

赎回金额为按实际确认的有效赎回份额乘以申请当日该类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并扣除相应的费用后的余额，赎回费用、赎回金额的单位为人民币元，计算结果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两位以后的部分四舍五入，由此产生的误差计入基金财产。

2、基金赎回金额的计算

赎回金额的计算方法如下：

赎回总金额=赎回份额×赎回当日该类基金份额净值

赎回费用=赎回总金额×该类基金份额赎回费率

净赎回金额=赎回总金额-赎回费用

例：某基金份额持有人在开放日赎回本基金10,000.00份A类基金份额，持有时间为10日，对应的赎回费率为0.75%，假设赎回当日A类基金份额净值是1.0500元，则其可得到的赎回金额为：

赎回总金额=10,000.00×1.0500=10,500.00元

赎回费用=10,500.00×0.75%=78.75元

净赎回金额=10,500.00-78.75=10,421.25元

即：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10,000.00份A类基金份额，假设赎回当日A类基金份额净值是1.0500元，持有时间为10日，则其可得到的净赎回金额为10,421.25元。

例：某投资者赎回本基金10,000.00份C类基金份额，假设持有期大于30日，则赎回适用费率为0，假设赎回当日C类基金份额净值为1.1480元，则其可得净赎回金额为：

赎回总金额＝10,000.00×1.1480＝11,480.00元

赎回费用＝11,480×0.00%＝0.00元

净赎回金额＝11,480.00－0.00＝11,480.00元

即：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10,000.00份C类基金份额，假设赎回当日C类基金份额净值为1.1480元，持有期大于30日，则可得到的净赎回金额为11,480.00元。

5.转换业务

5.1本公司所有基金间转换费用的计算规则如下：

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补差两部分构成，具体收取情况视每次转换时两只基金的申购费差异情况和转出基金的赎回费而定。基金转换费用由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

（1）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按照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的差额收取补差费。转出基金金额所对应的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的，补差费率为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和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之差额；转出基金金额所对应的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的，补差费为零。

（2）转出基金赎回费：按转出基金正常赎回时的赎回费率收取费用。

5.2转换业务规则

（1）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该销售机构代理的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在同一注册登记机构处注册登记的基金。

（2）前端收费模式的开放式基金只能转换到前端收费模式的其他基金（申购费为零的基金视同为前端收费模式）。

（3）基金转换以申请当日基金份额净值为基础计算。

5.3其它与转换相关的业务事项

（1）目前本基金在本公司直销中心、电子直销系统（网站、微交易）开通与以下基金的转换：万家现金宝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万家现金宝，基金代码：A类：000773，B类：004811）、万家瑞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万家瑞和，基金代码：A类：002664，C类：002665）、万家瑞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万家瑞益，基金代码：A类：001635，C类：001636）、万家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万家沪深300指数增强，基金代码：A类：002670，C类：002671）、万家瑞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万家瑞盈，基金代码：A类：003734，C类：003735）、万家瑞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万家瑞祥，基金代码：A类：001633，C类：001634）、万家瑞隆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万家瑞隆，基金代码：003751）、万家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简称：万家现金增利，基金代码：A类：004169，B类：004170）、万家天添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简称：万家天添宝货币，基金代码：A类：004717，B类：004718）、万家家瑞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万家家瑞债券，基金代码：A类：004571，C类：004572）、万家臻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万家臻选混合，基金代码：005094）、万家潜力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万家潜力价值混合，基金代码：A类：005400，C类：005401）、万家瑞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万家瑞舜灵活配置混合，基金代码：A类：005317，C类：005318）、万家瑞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万家瑞尧灵活配置混合，基金代码：A类：004731，C类：004732）、万家成长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万家成长优选混合，基金代码：A类：005299，C类：005300）、万家量化同顺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万家量化同顺多策略混合，基金代码：A类：005650，C类：005651）、万家新机遇龙头企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万家新机遇龙头企业混合，基金代码：005821）、万家智造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万家智造优势混合，基金代码：A类：006132，C类：006133）、万家鑫悦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万家鑫悦纯债债券，基金代码：A类：006172，C类：006173）、万家汽车新趋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万家汽车新趋势混合，基金代码：A类：006233，C类：006234）、万家人工智能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万家人工智能混合，基金代码：006281）、万家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万家中证500指数增强，基金代码：A类：006729，C类：006730）、万家鑫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万家鑫盛纯债债券，基金代码：A类：007703，C类：007704）、万家自主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万家自主创新混合，基金代码：A类：008120，C类：008121）、万家科技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万家科技创新混合，基金代码：A类：008633，C类：008634）、万家民丰回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万家民丰回报一年持有期混合，基金代码：008979）、万家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万家可转债债券，基金代码：A类：008331，C类：008332）、万家民瑞祥和6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万家民瑞祥和6个月持有期债券，基金代码：A类：009338，C类：009339）。

（2）本基金通过我司电子直销系统（网站、微交易）转换至万家天添宝A份额(004717)不限制单笔最低转出份额；其他情况本基金最低转出份额为500份，基金份额全部转出时不受此限制。

（3）本公司对通过电子直销系统（网站、微交易）进行的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实施优惠，详情如下：

1）由零申购费率基金转换为非零申购费率基金时，申购补差费率为转入基金标准申购费率的四折。但转入基金标准申购费率高于0.6%时，优惠后申购补差费率不低于0.6%；转入基金标准申购费率低于0.6%时，申购补差费率按转入基金标准申购费率执行。

2）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按转出基金与转入基金的申购优惠费率之差的四折收取申购费补差。

3）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或等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申购费补差为零。

（4）有关基金转换业务的其他具体规则，请参看本基金管理人之前发布的相关公告。

6.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指定的基金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申购日、申购金额及扣款方式，由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申购日在投资者指定银行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及受理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投资方式。

投资者在办理相关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同时，仍然可以进行日常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投资者可与销售机构就本基金申请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约定每期固定扣款金额，定期定额投资每期最低扣款金额原则上不少于人民币10元。具体最低扣款金额遵循投资者所开户的销售机构的规定。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申购费率等同于正常申购费率，计费方式等同于正常的申购业务，如有费率优惠以销售机构相关公告为准。

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情况增加或者减少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代销机构，并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

7.基金销售机构

7.1直销机构

本基金直销机构为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及该公司的电子直销系统（网站、微交易）。

住所、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电路360号8层（名义楼层9层）

法定代表人：方一天

联系人：亓翡

电话：(021)38909777

传真：(021)38909798

客户服务热线：400-888-0800

网址：www.wjasset.com

投资者可以通过基金管理人电子直销系统（网站、微交易）办理本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及转换等业务，具体交易细则请参阅基金管理人的网站公告。

网上交易网址：https://trade.wjasset.com/

微交易：万家基金微理财（微信号：wjfund_e）

7.2非直销销售机构

序号	非直销销售机构	是否开通申购、赎回业务	是否开通转换业务	是否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1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2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3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4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6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7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8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9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10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11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12	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13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14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15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16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17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18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19	华宝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20	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21	德邦证券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22	第一创业证券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23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24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25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26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27	济安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28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29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30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31	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32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是	是	是
33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是	是	是
34	中天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35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36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37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38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39	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是	是	是
40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41	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42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43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44	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45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46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47	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48	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49	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50	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否	是
51	北京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52	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否	是
53	北京蛋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54	民商基金销售（上海）有限公司	是	是	否
55	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56	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57	北京度小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58	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59	江苏汇林保大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60	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61	上海挖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62	北京植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63	万家财富基金销售（天津）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64	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65	喜鹊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66	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67	五矿证券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68	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是	是	否
69	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各非直销销售机构的地址、营业时间等信息，请参照各非直销销售机构的规定。

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情况增加或者减少非直销销售机构，并另行披露。敬请投资者留意。

8. 基金份额净值公告的披露安排

自2020年12月29日起，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规定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网站或者营业网点披露开放日的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次日，在规定网站披露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9.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开放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相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查阅本基金招募说明书。

（2）投资者可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88-0800）了解本基金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相关事宜，亦可通过本公司网站（www.wjasset.com）下载开放式基金交易业务申请表和了解基金销售相关事宜。

（3）有关本基金开放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具体规定若有变化，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4）上述业务的解释权归本基金管理人。

（5）风险提示：

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前，应当认真阅读基金招募说明书、基金合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信息披露文件，全面认识本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自主判断基金的投资价值，对认购（或申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作出独立决策，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投资本基金可能遇到的风险包括：市场风险、管理风险、流动性风险、本基金投资特定品种的特有风险和其他风险等；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股指期货、股票期权、国债期货等金融衍生品、资产支持证券、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信用衍生品等品种，本基金可参与融资业务，可能给本基金带来额外风险。本基金的具体运作特点详见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

本基金参与港股通交易，基金可根据投资策略需要或不同配置地市场环境的变化，选择将部分资产投资于港股或选择不将基金资产投资于港股，基金资产并非必然投资于港股。

本基金投资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允许买卖的规定范围内的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的股票（以下简称"港股通标的股票"）的，会面临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包括港股市场股价波动较大的风险（港股市场实行T+0回转交易，且对个股不设涨跌幅限制，港股股价可能表现出比A股更为剧烈的股价波动）、汇率风险（汇率波动可能对基金的投资收益造成损失）、港股通机制下交易日不连贯可能带来的风险（在内地开市香港休市的情形下，港股通不能正常交易，港股不能及时卖出，可能带来一定的流动性风险）等。

为对冲信用风险，本基金可能投资信用衍生品，信用衍生品的投资可能面临流动性风险、偿付风险以及价格波动风险。

当本基金持有特定资产且存在或潜在大额赎回申请时，基金管理人履行相应程序后，可以启动侧袋机制，具体详见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有关章节。侧袋机制实施期间，基金管理人将对基金简称进行特殊标识，并不办理侧袋账户的申购赎回。请基金份额持有人仔细阅读相关内容并关注本基金启用侧袋机制时的特定风险。

本基金的具体风险详见本招募说明书的"风险揭示"部分。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其长期平均风险和预期收益率理论上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此外，本基金以1.00元初始面值进行募集，在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下，存在单位份额净值跌破1.00元初始面值的风险。

基金不同于银行储蓄与债券，基金投资者有可能获得较高的收益，也有可能损失本金。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进行投资决策前，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基金合同》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

特此公告。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26日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投资范围增加存托凭证并相应修订基金合同及托管协议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需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存托凭证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试行）》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基金管理人"）决定自2020年12月26日起，在旗下部分基金的投资范围中增加存托凭证，并对基金合同及托管协议的相应条款进行修订，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本次投资范围增加存托凭证的基金

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本公司在以下基金的投资范围中增加存托凭证：

序号	基金名称
1	中金沪深300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	中金中证500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3	中金中证沪港深优选消费5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	中金泰顺12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	中金金序量化蓝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	中金金泽量化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7	中金绝对收益策略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8	中金量化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	中金消费升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0	中金新医药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1	中金中证优选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12	中金MSCI中国A股国际低波动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二、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更新）的修订

本次修订内容包括明确投资范围包含存托凭证，增加存托凭证的投资策略、投资比例限制、估值方法及信息披露等约定。以中金沪深300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为例。

（一）对"基金的投资"部分的修订

1、"投资范围"中增加存托凭证，将"投资范围"修订为：

"本基金投资范围主要为标的指数成分股及备选成分股（含存托凭证）。此外，为更好地实现投资目标，本基金可少量投资于部分非成分股（包含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的股票）、存托凭证、衍生工具（权证、股指期货等）、债券资产（国债、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次级债、可转换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央行票据、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等）、债券回购、银行存款等固定收益类资产，以及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比例范围为基金资产的90%－95%，投资于标的指数成分股及其备选成分股（含存托凭证）的比例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8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保证金以后，本基金保留的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2、在"投资策略"部分增加存托凭证投资策略，描述如下：

"3、存托凭证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综合考虑预期收益、风险、流动性等因素的基础上，根据审慎原则合理参与存托凭证的投资，以更好地跟踪标的指数，追求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的最小化。"

3、在"投资限制"部分增加存托凭证投资限制，描述如下：

"（1）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比例范围为基金资产的90%－95%，投资于标的指数成分股及其备选成分股（含存托凭证）的比例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80%；"

"（14）本基金投资存托凭证的比例限制依照境内上市交易的股票执行，与境内上市交易的股票合并计算；"

（二）在"基金资产估值"部分的"估值方法"中增加存托凭证估值方法，描述如下：

"7、本基金投资存托凭证的估值核算依照内地上市交易的股票执行。"

（三）在"基金的信息披露"部分增加投资存托凭证的信息披露，描述如下：

"（十二）投资存托凭证的信息披露

本基金投资存托凭证的信息披露依照境内上市交易的股票执行。"

（四）在基金合同"前言"和招募说明书（更新）的"重要提示"部分增加存托凭证的风险提示，描述如下：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存托凭证。除面临与其他投资沪深市场股票的基金共同的风险外，本基金还将面临中国存托凭证价格大幅波动甚至出现较大亏损的风险，以及与创新企业、境外发行人、中国存托凭证发行机制以及交易机制相关的风险。"

（五）在招募说明书（更新）的"风险揭示"部分增加存托凭证的风险揭示，描述如下：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存托凭证。除面临与其他投资沪深市场股票的基金共同的风险外，本基金还将面临中国存托凭证价格大幅波动甚至出现较大亏损的风险，以及与创新企业、境外发行人、中国存托凭证发行机制以及交易机制相关的风险，包括存托凭证持有人与境外基础证券发行人的股东在法律地位、享有权利等方面存在差异可能引发的风险；存托凭证持有人在分红派息、行使表决权等方面的特殊安排可能引发的风险；存托协议自动约束存托凭证持有人的风险；因多地上市造成存托凭证价格差异以及波动的风险；存托凭证持有人权益被摊薄的风险；存托凭证退市的风险；已在境外上市的基础证券发行人，在持续信息披露监管方面与境内可能存在差异的风险；境内外法律制度、监管环境差异可能导致的其他风险等。"

重要提示：

1、上述基金基金合同的修订已经履行了规定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2、本公司于本公告日在网站上同时公布经修改后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涉及前述内容的，将一并修改，并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投资者可以登陆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ciccfund.com）查阅相关公告，也可拨打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400-868-1166（免长途话费）了解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投资基金之前，请仔细阅读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和基金合同，全面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匹配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基金具体风险评级结果以销售机构提供的评级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26日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因非港股通交易日暂停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根据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投资者在开放日办理下述基金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业务，具体业务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若该工作日为非港股通交易日，则下述基金不开放。

1、适用基金

财通集成电路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006502；C类：006503）；

财通新兴蓝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006522；C类：006523）；

财通中证香港红利等权投资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006658；C类：006659）；

财通行业龙头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006967；C类：006968）。

2、暂停时间及内容

根据相关规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2020年、2021年交易日安排，2020年12月28日（星期一）至12月30日（星期三）照常提供港股通业务，期间上述基金日常申购、赎回业务正常办理。2020年12月31日（星期四）下午至2021年1月3日（星期日）不提供港股通服务。本基金管理人决定于2020年12月31日（星期四）至2021年1月3日（星期日）暂停上述基金的申购、赎回（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业务。

上述基金将于2021年1月4日（星期一）起恢复办理申购、赎回（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业务，本基金管理人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

具体暂停及恢复相关业务如下表所示：

基金名称	是否暂停申购业务	是否暂停赎回申购业务	是否暂停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是否暂停转换业务
财通集成电路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是
财通新兴蓝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是
财通中证香港红利等权投资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是
财通行业龙头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是	是	是	是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敬请投资者及早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非港股通交易日带来不便。投资者可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ctfund.com）或拨打本基金管理人的全国统一客户服务电话（400-820-9888）垂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本公司提醒投资者，投资者投资于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基金可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的，将承担汇率风险以及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交易规则差异等带来的境外市场的风险；包括港股市场股价波动较大的风险（港股市场实行T+0回转交易，且对个股不设涨跌幅限制，港股股价可能表现出比A股更为剧烈的股价波动）、汇率风险、港股通机制下交易日不连贯可能带来的风险等。

特此公告。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证券投资基金投资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基金投资非公开发行股票等流通受限证券有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基金字（2006）141号）相关规定，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就旗下财通成长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财通成长优选混合，基金代码：001480）、财通智慧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财通智慧成长混合，基金代码：009062）、财通内需增长12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财通内需增长12个月定开混合，基金代码：009970）、财通科创主题3年封闭运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财通科创主题3年封闭运作灵活配置混合，基金代码：501085）、财通价值动量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财通价值动量混合，基金代码：720001）参与成都新易盛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新易盛，股票代码：300502）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认购事项公告如下：

基金名称	非公开发行股票	认购数量（股）	总成本（元）	总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账面价值（元）	账面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锁定期
财通成长优选混合	新易盛	2,838,759.00	150,000,025.56	7.26%	141,682,461.69	6.86%	6个月
财通智慧成长混合	新易盛	473,126.00	24,999,977.84	2.75%	23,613,718.66	2.60%	6个月
财通内需增长12个月定开混合	新易盛	1,135,503.00	59,999,978.52	4.34%	56,672,954.73	4.10%	6个月
财通科创主题3年封闭运作灵活配置混合	新易盛	1,551,855.00	82,000,018.20	7.22%	77,453,083.05	6.82%	6个月
财通价值动量混合	新易盛	2,838,759.00	150,000,025.56	6.64%	141,682,461.69	6.28%	6个月

注：基金资产净值、账面价值为2020-12-24数据。

特此公告。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国泰双利债券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年12月26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国泰双利债券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国泰双利债券
基金主代码	020019
基金管理人名称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陈志华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王琳、王维

2.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陈志华				
任职日期	2020年12月25日				
证券从业年限	12年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12年				
过往从业经历	硕士研究生。曾任职于深圳宏景咨询、长江证券研究所、中银基金等。2020年9月加入国泰基金，拟任基金经理。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163819	中银信用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2016-04-14	2020-08-17	
	002826	中银永利半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6-06-21	2020-08-17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硕士研究生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3.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公司已按规定向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相应手续，并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备案。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关于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申购火星人首次公开发行A股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相关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有关规定，经履行适当审批程序，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所管理的部分基金参与了火星人厨具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300894）首次公开发行A股的申购。上述新股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所管理部分基金托管人。本次发行价格为14.07元 /股，由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本次公开发行的股份数量、发行人所处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以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后协商确定。

本公司旗下基金获配数量及金额如下：

基金名称	初步获配股数（股）	获配金额（元）
鹏华鑫享稳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279	88345.53

本公司参与本次发行过程公开透明，交易价格公允。本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约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不存在利益输送情况。

特此公告。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文件，并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26日

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提醒网上直销个人投资者及时上传有效身份证件照片并完善、更新身份信息以免影响业务办理的公告

尊敬的投资者：

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20年3月24日发布了《关于提醒投资者及时更新、完善身份资料信息以免影响业务办理的公告》，提醒投资者及时提供或更新身份信息资料。为进一步落实反洗钱监管要求，加强客户身份识别，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洗钱法》、《金融机构客户身份识别和客户身份资料及交易记录保存管理办法》、《基金管理公司反洗钱工作指引》、《中国人民银行关于加强反洗钱客户身份识别有关工作的通知》、《关于证券基金期货业反洗钱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等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本公司在此提醒广大投资者：

一、本公司将持续开展个人投资者客户身份识别工作，需要核实并采集的身份信息包括：姓名、性别、国籍、职业、住所地或者工作单位地址、联系电话、身份证件或者身份证明文件的种类、号码和证件有效期等。请投资者及时通过本公司网上直销系统完善、更新身份信息资料，以免影响业务办理。

二、在本公司网上直销开户、交易的个人投资者均须上传有效身份证件正反面照片。自2020年12月29日起，对于尚未上传身份证件正反面照片的投资者，本公司将限制或中止办理相关业务。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网上直销系统成功上传有效身份证件正反面照片后，将恢复相关业务的办理。

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888－668（免长途费）咨询相关信息。感谢您的支持与配合。

特此公告。

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关于安信活期宝货币市场基金在天天基金销售渠道调整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及大额定期定额投资限额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年12月26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安信活期宝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安信活期宝	
基金主代码		003402	
基金管理人名称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安信活期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安信活期宝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0年12月28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0年12月28日	
	暂停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0年12月28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000,000.00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000,000.00	
	限制定期定额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00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大额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保护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安信活期宝A	安信活期宝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3402	004167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大额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000,000.00	3,000,000.00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3,000,000.00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000,000.00	3,000,000.00

注：1、安信活期宝货币市场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在天天基金销售渠道限制单一账户最高持有金额为不超过300万元（含300万元），限制单日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的金额为不超过300万元（含300万元），本基金下属分级基金A暂未开通转换业务。

2、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的大额交易限制按照A、B两类份额加总进行合并判断。

3、本基金直销渠道单一账户最高持有金额为不超过1000万元（含1000万元），限制单日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的金额为不超过1000万元（含1000万元）；本基金其他代销渠道单一账户最高持有金额为不超过1万元（含1万元），限制单日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的金额为不超过1万元（含1万元），此次调整仍保留以上限制。

4、本基金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及大额定期定额投资的交易申请，限制起始日为2020年12月28日，需要注意的是2020年12月25日15：00后提交的基金交易申请将视为2020年12月28日的交易申请，同样受上述限制。投资者成功提交申请的时间以本公司系统自动记录的时间为准。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自2020年12月28日起，本基金在天天基金销售渠道的单个账户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后单一账户的最高持有金额调整为300万元（含300万元），即每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后的最高持有金额为300万元（含300万元），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申购后的累计持有金额高于300万元（不含300万元）的，本基金管理人有权将不超过300万元限额的申请部分确认成功，超过300万元限额的申请部分拒绝或确认失败；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多笔累计申请后持有金额高于300万元（不含300万元）的，则对申请按照申请金额从大到小排序，逐笔累加至符合不超过300万元限额的申请确认成功，对于超过临界限额的单笔委托，将对其中不超过300万元限额的申请部分确认成功，该笔委托的其余部分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或确认失败。

2、在上述期间的交易日，本基金作为转出方的转换业务、赎回业务仍照常办理，本基金恢复正常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如有疑问，请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8-088-088（免长途话费），或登陆网站www.essencefund.com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有风险，购买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者存款类金融机构，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12月26日

博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上海联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博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上海联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泰基金"）签署的销售合作协议，本公司将于2020年12月28日起增加联泰基金为旗下部分基金的销售机构。具体基金如下：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1	博远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8044
2	博远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008045
3	博远双债增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9111
4	博远双债增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09112
5	博远博锐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	008884
6	博远博锐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C	008885

自2020年12月28日起，投资者可按照联泰基金提供的方式办理上述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等业务。关于上述基金的基本情况、费率等重要事项，详见相关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本公司发布的其他相关公告。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上海联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118-1188

网 址：www.66zichan.com

联泰基金的具体办理方式及业务办理规则等，请投资者遵循其规定。

2、博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755-29395858

网 址：www.boyuanfunds.com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及销售机构业务规则等信息，全面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并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并自行承担投资风险。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特此公告。

博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二十六日